

# 2023年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汇总9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一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买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传：

电报：

卖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传：

电报：

兹经买卖双方同意成交下列商品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1、合同对象：经协商买卖双方一致同意在平等互得的基础上，买方购入卖方售出下列商品，商品的品名、规格、数量、单价、金额等详见第号附件，所有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合同总值：

3、交货条件[dafciffob.....].除非另有规定，以上交货条件依照国际商会制定的《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办理。以上货物数量允许卖方有权\_\_\_\_%溢短装。

4、原产地国别：

5、包装：

6、装运期：

7、装运口岸和目的地：

8、保险

9、支付条款：本合同采用[a:信用证l/c.b:即期付款交单d/p  
承兑交单d/a托收c:汇付、信汇m/f电汇t/t.]方式结算。

a:1 买方应在装运期间日通过开证行开出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跟单、（不）保兑的、即期的、可转让的、循环的、对开的、（不）允许分期装运的]信用证。信用证应在装货完毕后日内在受益人所在地到期。

(2) 通知银行收到买方开具的不可撤销的信用证时，卖方必须委托通告行开出%信用证金额的保证金给开证行。合同货物装运和交货后，保证金将原数退给卖方，若出于本同规定第13条外的任何原因，发生无法按时全部或部分交货，保证金将按本同第11条规定作为轻罚金支付给买方。

c:买方到收到卖方依本合同第10条规定提交的单证后\_\_\_\_\_日内以[电汇、信汇]方式支付货款。

d:自货物至指定边境站点由卖方置于买方控制下时，即认为卖方已交货，货物的所有权及偶然性损失或品质损坏的风险由卖方转移到买方。买方应[同、后、前]期于卖方天交货，并以记名提单为结算依据。

10、卖方应提交以下单证：

(2) 经签字的商业发票\_\_\_\_\_份；

(3) 原产地证明书\_\_\_\_\_份；

(4) 装箱单\_\_\_\_\_份；

(5) 质量、重量检验证明\_\_\_\_\_份；

□6□cif条件下的[保险单、保险凭证]\_\_\_\_\_份。

11、罚则：除由本合同第13条原因外，如超过合同规定期限延误或无法交货、逾期或未能付款金额的\_\_\_\_\_%计算。但罚金总额不得超过违约金额的\_\_\_\_\_%。若违约方已先期支付保证金，则保证金作为罚金按数量比例予以罚扣直到没收支付给对方。

12、索赔：自货物到达目的地起\_\_\_\_天内，如发现货物质量、规格、数量、重量、包装、卫生条件与合同规定不符者，除应由保险公司和承运人承担的责任外，买方可凭出具的商检

证书、有权要求卖方更换和索赔。

13、不可抗力：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如：战争、内乱、封锁、地震、火灾、水灾等）以及任何双方不能预见，并且对某发生后果有能防止或避免的意外事故妨碍或干扰了本合同的履行时，发生不可抗力方须在事件发生结束之日起\_\_\_\_日内将本国有关机构出据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寄交对方，据此证明豁免责任，并由双方协商中止或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14、仲裁：由本合同产生或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或通过第三者调解（包括政府主管部门的官方调解及民间调解）解决。如不能解决，应提交[克拉玛依仲裁委员会（新疆贸促会联络处）、国家工商会、……]按申请仲裁时该机构现行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5、合同的执行单位：本合同中方由[收、发]为货人，并承担履行合同的全部责任。

16、其它：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国与前苏联1990年3月13日《交货共同条件》办理。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用中、俄文书就，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一式肆份，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买方签字：

卖方签字：

附件：（略）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二

技术能力是一种存量，它是历史积累的结果。技术能力包含两方面的内容：一是有形的技术能力，表现为创新主体技术

存量水平的增加。二是隐含的技术能力，表现为创新主体的成员所拥有的知识、技术技能以及组织经验等。就国家而言，常常表现为一国人力资本存量的多寡；就企业而言，具体表现为企业员工所拥有的技术技能以及组织经验。发展中国家通过国际技术贸易直接引进技术，能够提高本国两方面的技术能力，并最终影响到本国的技术创新能力。首先，通过国际技术贸易引进技术，无论引进的是成套生产设备等硬件，还是专利技术等软件，都直接提高了本国的技术存量水平，从而也提高了该国有形的技术能力。其次，通过国际技术贸易引进技术也能提高发展中国家隐含的技术能力，因为技术的引进常常伴随着发展中国家的企业员工对新技术的学习、掌握的过程。

国际技术贸易并非是一个单纯的技术或经济活动，在某种意义上说，它是一种融经济、技术、科学文化、甚至政治为一体的复杂过程。譬如说，国际零售业连锁经营企业通过特许经营的方式(属于技术贸易的范畴)进入中国市场，它首先要从国家有关部门获得市场准入的许可，这可能要涉及到政治问题；它要寻找合作伙伴，考虑投资的成本收益问题，这是经济方面的问题；国际零售业连锁经营企业内在固有具有的企业文化、经营文化会影响到众多的消费者的消费习惯，这是文化方面的问题；国际零售业连锁经营企业新颖有效的特许经营方式被众多的国内厂商所模仿，形成了遍及全国的连锁经营热潮，这是很重要的一种制度性创新。因此，国际技术贸易的影响是很复杂的，不仅仅是简单的技术引进而已，换句话说，国际技术贸易具有很强的“外部效应”。从发展中国家技术创新的角度而言，国际技术贸易的外部效应主要表现在它改变创新主体的内在意识，并改善创新主体内外部的制度环境，从而使得发展国家创新诱导的反应机制更加灵敏，最终改善发展中国家的创新机制和创新能力。

首先，国际技术贸易能够改变发展中国家创新意识缺乏的状况。很多发展中国家表现出一种维持传统和稳定为主调的社会意识结构，普遍缺乏创新意识。借用结构主义的观点，发

展中国的技术创新常常会陷入“累积因果关系”的恶性循环之中，也就是说技术创新在低水平上的停滞发展。而这种恶性循环是内在力量所无法克服的，这时候需要一种外在的推动力量，使其能够跳出这种恶性循环，而国际技术贸易可以看作是这样一种外在的力量，这种力量首先改变的是创新意识方面的问题。正像上述国际零售业连锁经营企业的例子一样，技术的引进带来了消费者消费习惯的新变化，先进的经营模式所具有的明显优势促使大量的模仿，最终导致整个行业经营模式的创新。显然，在这一过程当中，企业和个人都经历了一次思维方式的转变，从认识、接受到模仿，甚至在此基础上结合本地情况进行二次创新，这种普遍性的思维方式的转变意味着一个国家创新意识的兴起。这对发展中国家的创新机制形成和创新能力的提高都具有根本性的意义，因为只有具备创新意识的国家，政府才会对技术创新给予充分的重视，并为技术创新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条件和环境。

其次，国际技术贸易能够改善创新主体内外部的制度环境，促使发展中国家创新诱导反应机制的灵敏化。从引进技术的企业来说，为了充分利用引进的技术常常需要在企业的组织管理方面做出较大转变和创新，也就要改变企业内部的制度环境，比如说企业为了利用维护一套价值昂贵的生产线，需要新建立专门的技术部门，负责对其进行维修和改进，同时加强企业对员工的技术培训制度，这些制度性的转变和创新都有利于企业进一步的技术进步和技术创新。在国家层次，政府为了保证技术引进的顺利实施，需要建立专门的技术金融制度以确保技术引进的配套资金。而且在国际通行的知识产权保护观念下，发展中国家参与国际技术贸易需要建立起一整套专利制度和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否则，就难以从国际市场上引进技术，即使能够引进也需要付出更高的成本，因为缺乏知识产权的保护将损害技术出让方的利益。也就是说，国际技术贸易客观上提出了对发展国家改善技术创新制度环境的要求，而这种要求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创新主体更好地对创新的市场需求做出正确的反应，最终有助于改善发展中国家技术创新的机制，并提高其水平。

题上，不仅需要做客观的长期和短期经济分析，同时也要充分地考虑到制度的、文化的、政治上的成本和收益。

[2]李平. 论国际贸易与技术创新的关系[j].世界经济研究.20xx年5[摘要]国际技术贸易既是国际贸易的一个重要组成，也是国际技术转让的主要形式之一。众多的实证分析表明，无论是以技术创新为基础的国际贸易、还是国际贸易引致的技术创新，都是世界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

[关键词]国际技术贸易创新发展中国家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三

兹证明

鉴于乙方拥有现用于制造钢丝绳的机器设备，并愿意将机器设备卖给甲方

鉴于甲方向意向乙方出售钢丝绳，以偿还乙方的机器设备价款；

因此，考虑到本协议所述的前提和约定，甲、乙双方物此立约：

### 1. 购买协议

甲方同意从乙方按一下列条款购买下述商品：

#### 1.1商品、规格及其生产能力：

商品：

规格：

生产能力：

1.2数量：2台。

1.3价格：

港fob价：

单价： 总价：

1.4支付：

机器设备价款以甲方的产品--钢丝绳偿还，全部价款在边疆三年内平均三次付清，自xx日开始支付。

1.5装运：

装运期： 装运港：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四

卖方： \_\_\_\_\_ 电传： \_\_\_\_\_

按本合同条款，买方同意购入，卖方同意出售下述产品，谨此签约。

1. 品名、规格： \_\_\_\_\_

单位： \_\_\_\_\_

单价： \_\_\_\_\_

总价： \_\_\_\_\_

总金额： \_\_\_\_\_

2. 原产国别和生产厂： \_\_\_\_\_

3. 包装：

须用坚固的木筏或纸箱包装。以宜于长途海运/邮寄/空运及适应气候的变化。

并具备良好的防潮抗震能力。

由于包装不良而引起的货物损伤或由于防护措施不善而引起货物锈蚀，卖方应赔偿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费用。

包装箱内应附有完整的维修保养、操作使用说明书。

4. 装运标记：

5. 装运日期： \_\_\_\_\_

6. 装运港口： \_\_\_\_\_

7. 卸货港口： \_\_\_\_\_

8. 保险： \_\_\_\_\_

装运后由买方投保。

9. 支付条件：

分下述三种情况：

(1) 采用信用证：

买方收到卖方交货通知〔详见本合同条款11(1)a〕应在交货日前15~20天，由\_\_\_\_\_银行开出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与装运全金额相同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卖方须向开证行出

具100%发票金额即期汇票并附装运单据(见本合同第10款)。开证行收到上述汇票和装运单据即付以支付(电汇或航邮付汇)。

信用证于装运日期后15天内有效。

(2) 托收:

货物装运后, 卖方出具即期汇票, 连同装运单据(见本合同第10款), 通过卖方所在地银行和买方\_\_\_\_\_银行提交给买方进行托收。

(3) 直接付款:

买方收到卖方装运单据(见本合同第10款)后7天内, 以电汇或航邮向卖方支付货款。

10. 单据:

小海运

全套洁净海运提单, 标明“运费付讫”/“运费预付”, 作成空白背书并加注目的港\_\_\_\_\_公司。

(2) 空运:

空运提单副本一份, 标明“运费付讫”/“运费预付”, 寄交买方。

(3) 航邮:

航邮收据副本一份, 寄交买方。

(4) 发票一式五份, 标明合同号和货运唛头(若货运唛头多于一个, 发票需单独开列), 发票根据有关合同详细填写。

(5) 由厂商出具的装箱清单一式两份。

(6) 由厂商出具的质量和数量保证书。

(7) 货物装运后立即用电报/信件通知买方。

此外，货发10天内，卖方将上述单据(第5条除外)航邮寄两份，一份直接寄买方，另一份直接寄目的港\_\_\_\_\_公司。

11. 装运：

(1)f.o.b.条款：

a. 卖方于合同规定的装运日期前30天，用电报/信件将合同号、品名、数量、价值、箱号、毛重、装箱尺码和货抵装运港日期通知买方，以便买方租船订舱。

b. 卖方船运代理\_\_\_\_\_公司\_\_\_\_\_

(电报：\_\_\_\_\_)，负责办理租船订舱事宜。

与船方代理保持密切联系。当需要更换运载船舶及船舶提前、推迟抵达时，买方或其船方代理应及时通知卖方。

若船在买方通知日后30天内尚未抵达，则第30天后仓储费和保险费用由买方承担。

d. 若载运船舶如期抵达装运港，卖方因备货未妥而影响装船，则空舱费和滞期费均由卖方承担。

e. 货物越过船舷并从吊钩卸下前，一切费用和 risk 由卖方承担；货物越过船舷并从吊钩卸下，一切费用和 risk 属买方。

(2)c&f条款下：

a.在装运期内，卖方负责将货物从装运港运至目的港。不允许转船。

b.货物经航邮/空运时，卖方于本合同第5条规定的交货日前30天，以电报/信件把交货预定期、合同号、品名、发票金额等通知买方。货物交办发运，卖方即刻以电报/信件将合同号、品名、发票金额、交办日期通知买方，以便买方及时投保。

## 12. 装运通知

货物业经全部装船，卖方应将合同号、品名、数量、发票金额、毛重、船名和启船日期等立即以电报/信件通知买方。若因卖方通知不及时致使买方不能及时投保，卖方则承担全部损失。

## 13. 质量保证：

卖方保证：所供货物，系由最好的材料兼以高超工艺制成，商标为新的和未经使用的，其质量和规格符合本合同所作的说明。自货到目的港起12个月为质量保证期。

## 14. 索赔：

自货到目的港起90天内，经发现货物质量、规格、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者，除那些应由保险公司或船方承担的部分外，买方可凭\_\_\_\_\_出具的商检证书，有权要求更换或索赔。

卖方担保货到目的港起12个月内，使用过程中由于材料质量低劣和工艺不佳而出现的损伤，买方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出具\_\_\_\_\_商检局开列的检验证书，提出索赔。商检验书乃索赔之依据。按买方索赔要求，卖方有责任立即排除货物之缺陷、全部或部分更换货物或根据缺陷情况将货物作降价处理。

## 15. 不可抗力:

在货物制造和装运过程中, 由于发生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延期交货或不能交货, 卖方概不负责。卖方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即刻通知买方并在事发14天内, 以航空邮件将事故发生所在地当局签发的证书寄交买方以作证据。即使在此情况下, 卖方仍有责任采取必要措施促使尽快交货。

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超过10个星期而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买方有权撤销合同。

## 16. 合同延期和罚款:

除本合同15条所述不可抗力原因, 卖方若不能按合同规定如期交货, 按照卖方确认的罚金支付, 买方可同意延期交货, 付款银行相应减少议定的支付金额, 但罚款不得超过迟交货物总额的5%。卖方若逾期10个星期仍不能交货, 买方有权撤销合同。尽管合同已撤销, 但卖方仍应如期支付上述罚金。

## 17. 仲裁:

凡涉及本合同或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执, 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则可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暂定的仲裁法则和程序进行仲裁。仲裁将在\_\_\_\_\_进行, 仲裁裁决是终局, 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仲裁也可在双方均能接受的第三国进行。

## 18. 附加条款:

本合同原本两份。经双方签字, 各执一份, 仅此声明。

卖方: \_\_\_\_\_

买方：\_\_\_\_\_

延伸阅读

国际贸易合同：

国际贸易合同属于社会交往中比较正式的契约文体，具有准确性、直接性和法定效力性等特点。了解国际贸易合同的独特文体特征有助于对其理解和运用。

### 1. 国际性

即订立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当事人的营业地在不同的国家，不管合同当事人的国籍是什么。如果当事人的营业地在不同的国家，其签订的合同即为“国际性”合同；反之，合同被称为“国内”合同。如果当事人没有营业地，则以其长期居住所在地为“营业地”。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标的物是货物，即有形有产，而不是股票、债券、投资证券、流通票据或其他财产，也不包括不动产和提供劳务的交易。

### 3.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货物必须由一国境内运往他国境内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订立可以在不同的国家完成，也可以在一个国家完成，但履行合同时，卖方交付的货物必须运往他国境内，并在其他境内完成货物交付。

4.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具有涉外因素，调整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法律涉及到不同国家的法律制度、适用的国际贸易公约或国际贸易惯例。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具有涉外因素，被认为与一个以上的国家有重要的联系，因此在法律的适用性上，各国法律的规定就

与国内合同有所不同。概括起来，国际货物买卖合同适用的法律有三种：国内法；国际贸易惯例；国际条约。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五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 补偿贸易内容

1. 乙方向甲方提供\_\_\_\_\_台(套)设备及其性能规格资料、辅助设备和零、备、附件及试车用原材料(提供设备另用附件详列)。
2. 甲方将用乙方提供的设备所生产的\_\_\_\_\_产品，偿付上述设备的价款，也可用其他商品来偿付。偿付商品的品种、数量、价格、交货条件等，详见合同附件。

### 第二条 补偿方法

1. 甲方分期开出以乙方为受益人的远期信用证，分期、分批支付全部机械设备的价款。
2. 乙方开出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即期信用证，支付补偿商品的货款。
3. 当乙方支付货款不能相抵甲方所开远期信用证之金额时，乙方用预付货款方式，在甲方远期信用证到期之前汇付甲方，以便甲方能按时议付所开出的远期信用证。
4. 由于甲方所开立远期信用证的按期付款以乙方开出即期证及预付货款为基础，所以乙方特此保证及时按合同规定开出即期证及预付货款。

### 第三条补偿商品

2. 对其他商品，双方同意分批签署供货合同。供货条件由双方另议。

### 第四条偿还方式

2. 甲方可以提前偿还，但应在\_\_\_\_天之前通知乙方。

3. 在甲方用补偿商品偿还设备价款期间，乙方按本合同有关规定，开立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足额、即期、不可撤销、可分割可转让的信用证。

第五条偿还期限：限于本合同生效后\_\_\_\_个公历月内偿还完毕。

### 第六条补偿商品作价

1. 双方商品均以\_\_\_\_\_ (币种) 计价。

2. 乙方提供的设备及零、备、附件等均以\_\_\_\_\_ (币种) 作价。

3. 甲方提供的补偿商品，按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出口货物的人民币基价，以当时的人民币对\_\_\_\_币的汇率折算成\_\_\_\_\_币，或经甲方主管部门同意后，以\_\_\_\_币结算。

### 第七条双方的利息计算

1. 双方议定，本合同项下的\_\_\_\_币及\_\_\_\_币的年利率分别为\_\_\_\_%和\_\_\_\_%。

2. 甲方所开立的远期信用证及乙方预付货款的利息均由甲方负担。

## 第八条技术服务

1. 甲方自行将设备在厂房就位。
2. 在主要设备安装调试时，乙方须自费派遣\_\_\_\_人到现场指导，为期\_\_\_\_天；如指导错误，乙方负责赔偿损失。
3. 甲方提供安装调试地点的住宿、交通及参加调试、验收的劳务、水、电、汽供应及原材料等。
4. 双方代表共同确认验收合同标准。

## 第九条附加设备

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现本合同项下的机械设备在配套生产时，还需增添新的设备或测试仪器，可由双方另行协商，予以补充。补充的内容仍应列入本合同范围之内。

## 第十条保险

设备进口后由乙方投保。设备所有权在付清货款发生移转后，如发生意外损失先由保险公司向投保人赔偿，再按比例退回甲方已支付的设备货款。

## 第十一条税收与费用

本补偿贸易项目中所涉及的一切税收与费用的缴付，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税收法律、法规办理。

##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购买补偿商品或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提供商品时，均应按合同条款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该项货款总值的\_\_\_\_%的罚款。

### 第十三条 履约保证

为保证合同条款的有效履行，双方分别向对方提供由各自一方银行出具的保函，予以担保。甲方的担保银行为中国银行\_\_\_\_行，乙方的担保银行为\_\_\_\_国\_\_\_\_银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遇特殊情况需要补充或变更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方可有效。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由于人力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应及时向对方通报有关情况，在取得合法机关的有效证明之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有关合同义务，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六条 仲裁

凡有关本协议或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解决，则应提请\_\_\_\_国\_\_\_\_仲裁委员会按\_\_\_\_仲裁程序在\_\_\_\_进行仲裁。仲裁适用法律为\_\_\_\_国法律。该仲裁委员会作出的裁决是最终的，甲乙双方均受其约束，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关申请变更。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负担。

### 第十七条 合同文字和生效时间

本合同用中、\_\_\_\_两种文字写成，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年。期满后，双方如愿继续合作，经向中国政府有关部门申请，获得批准后，可延期\_\_\_\_年或重新签订合同。

## 第十八条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_\_\_\_份，系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六

品号品名：\_\_\_\_\_

规格：\_\_\_\_\_

数量：\_\_\_\_\_

单价：\_\_\_\_\_

交货日期：

第一期：\_\_\_\_\_

第二期：\_\_\_\_\_

第三期：\_\_\_\_\_

目的口岸：\_\_\_\_\_

支付办法：\_\_\_\_\_

包装：\_\_\_\_\_

其他：\_\_\_\_\_

第二条乙方同意自\_\_\_\_\_年\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月  
底止，提供\_\_\_\_\_机器\_\_\_\_台，准备设备\_\_\_\_\_台，以

及测试仪器\_\_\_\_\_台， 附件\_\_\_\_\_套等， 计总值\_\_\_\_\_万  
美元、（各种设备的名称、型号、台数、价值齐全）

交货期：

1、\_\_\_\_\_机器， \_\_\_\_\_年\_\_\_\_月交货、

2、\_\_\_\_\_机器， \_\_\_\_\_年\_\_\_\_月交货、

3、其他设备， \_\_\_\_\_年\_\_\_\_月交货、

目的口岸： \_\_\_\_\_

支付办法： \_\_\_\_\_

包装： \_\_\_\_\_

第四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同意后修改之、

甲方： 中国\_\_\_\_\_公司代表

签字： \_\_\_\_\_

乙方： \_\_\_\_\_国\_\_\_\_\_公司代表

签字： \_\_\_\_\_

见证人： 中国\_\_\_\_\_律师事务所律师

签字： \_\_\_\_\_

\_\_\_\_\_补偿贸易设备进口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一、商品名称：\_\_\_\_\_

二、数量：卖方供货的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一、

八、保险：由买方负责投保、

十、装运港：\_\_\_\_\_、

十一、目的港：\_\_\_\_\_、

十三、单据：货物装船离港后卖方应向议付银行提供下列单据议付货款、

(1) 发货票五份、

(2) 清洁已装船提单，空白背书，一式三份、

十四、装运：

十五、检验：

十六、保证，赔偿与处罚：

(1) 如果设备发现缺陷，买方必须在到货后一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七

\_\_\_\_\_(售方)为一方，与\_\_\_\_\_(购方)为另一方，签订合同如下：

### 第一条 合同对象

依据\_\_\_\_年\_\_月\_\_日双方签订的关于合作的协议，在售方国境车上交货条件下售方售出，购方购入货物。其数量、种类、价格及交货期均按第\_\_号附件办理，该附件为本合同不

可分割的部分。

合同总金额为\_\_\_\_\_

## 第二条价格

本合同所售出货物的价格以瑞士法郎计算，此项价格系卖方国国境车上交货，包括包皮、包装和标记费在内。

## 第三条品质

按本合同所售出货物的品质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原苏联国家标准，并符合本合同附件所规定的技术条件；凭样交货的商品品质应符合双方确认的样品。

商品质量应以售方国国家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品质证明书证明之。

## 第四条供货期

售方应在本合同附件规定的期限内发货。在征得购方同意的情况下，售方有权按双方商妥的数量和金额提前交货。

## 第五条标记

每个货箱均应用防水颜料在箱体的三面(上面，前面和左右)用英、俄两种文字书写以下标记：合同号，收货人，箱号，毛重，净重。

## 第六条支付

1. 帐单4份；
2. 盖有售方国发站印章的铁路运单副本1份；

3. 明细单3份;

4. 品质证明书1份。

## 第七条保证和索赔

卖方在提供的商品投入使用之后12个月内保证商品质量，但不超过供货之日起18个月。

对货物品质的异议应在发现缺陷后3个月内提出，如在保证期发现缺陷，提赔日期不能迟于保证期结束30天。

如商品在保证期内出现缺陷，供货一方应排除缺陷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并负担费用。

当事人一方给对方造成人身伤害或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对方造成财产损失的，应当进行赔偿。

## 第八条发货通知

售方应在发货后10天内以电传向购方通知有关货物自生产厂发运的情况，并注明发运日期，合同号，发动机号，件数，毛重和铁路运单号。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八

12v——400zc中速船用主机;

12v——600zc中速船用主机。

### 1.2 “技术文件资料”的定义范围及交付:

本合同1.1款所指的技术资料(以下简称资料)定义是乙方提供合同产品的技术资料由三大部分组成:即乙方现用的一般技

术资料，产品设计图纸和生产技术资料，上述资料方包括详细的技术秘密。

(1) 一般技术资料包括：

b.12v—400zc中速船用主机的主要零部件的技术规范；

(2) 产品设计图纸：

乙方提供合同产品的产品设计图纸应包括：

d. 试验书设计图纸及其技术文件。

(3) 生产技术资料：乙方提供的合同产品的生产技术资料应包括合同产品全部工艺性指导文件及主要零件的详细制造技术资料；对原材料和合同产品零部件在生产过程中和生产后的质量检验要求，验收手段，验收步骤及验收技术文件。

(4) 资料的修改：若乙方采用新技术改进产品、改进工艺过程，降低等需要对提供的资料进行修改时，应将修改的结果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

(5) 资料的提供方式：

a. 对一般技术文件应提供三份蓝图或同等数量的清晰的复制图；

b. 对产品设计图纸应提供一份生产底图及两份蓝图；

c. 对生产技术资料应提供两份蓝图；

d. 对已提供过的完全相同的重复资料，可免于提供，但需在清单中予以注明。

(6)资料的交付进度:

b.根据资料定义的规定,为生产12v—6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的需要,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需向甲方交付合同产品的全部技术资料 and 图纸。

1.3甲方将生产的产品向乙方返销如下:

12v—4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每年\_\_\_\_\_台;

12v—6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每年\_\_\_\_\_台。

1.4以补偿贸易进行合作生产期限为2年,2年后若合资经营条件不成熟,则可延长合作生产期限,但最长不得超过5年。

## 第二条 转让技术秘密和技术文件

2.1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设计计算、产品图纸、制造工艺、质量控制和试验安装、调试、运转及维修等有关合同产品的全部技术资料,必须和乙方目前使用的资料内容相同。

2.2合同产品资料的审核和验证:

乙方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设计图纸、制造技术资料的完整性、正确性、清晰性负责。看产品设计图纸和生产技术资料中的任何部分发现有失误,当乙方接到甲方通知时立即补齐遗失部分或更改错误部分。

2.3在合作生产期间,乙方将以最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甲方方面市场不能提供的零部件。具体内容另行商定。

2.4乙方保证向甲方转让的技术秘密和技术资料不受任何第三者的指控。

### 第三条价格和支付方式

\_\_\_\_\_年\_\_\_\_\_u.s.d(大写\_\_\_\_\_元整)

\_\_\_\_\_年\_\_\_\_\_u.s.d(大写\_\_\_\_\_元整)

\_\_\_\_\_年起以后的\_\_\_\_\_年中按每年将产值(即每年总产值扣除进口部分价值和税收费用后的产值)其提成费为\_\_\_\_\_%。

3.2 合同签署生效后三十(30)天内, 甲方按照由银行提交的乙方下列单据, 予以第一次支付总金额的\_\_\_\_\_% ,  
即\_\_\_\_\_u.s.d(大写: \_\_\_\_\_美元整)

(1) 根据附件\_\_\_\_\_要求, 提供第一批资料的空运提单;

(3) 乙方方的商业发票: 一式两份;

(4) 乙方方即期汇票一式两份。

3.3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甲方接收到乙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后, 予以第二次交付\_\_\_\_\_年总金额的\_\_\_\_\_%现金, 即u.s.d(大写: \_\_\_\_\_美元整)。

(1) 按附件\_\_\_\_\_要求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供第二批资料空运提单。

(2) 乙方方商业发票一式两份。

(3) 乙方方即期汇票一式两份。

3.4 双方同意\_\_\_\_\_年用现金支付, \_\_\_\_\_年付\_\_\_\_\_ %现金, 其余\_\_\_\_\_ %金额用甲方返销产品补偿。

3.5 \_\_\_\_\_年的费用本年\_\_\_\_\_月\_\_\_\_\_日支付，乙方方交付商业发票一式两份。

3.6自\_\_\_\_\_年起及其各年份按3.1款规定的提成费用应在每年\_\_\_\_\_月\_\_\_\_\_日在收到乙方方商业发票(一式两份)后支付。

3.7在合作生产期间鉴于甲方遵照3.1款已向乙方交付了转让技术秘密的部分费用，各合资经营时机成熟，双方同意成立合资经营企业时，则乙方将其剩余部分的技术秘密费用可作提资的一部分。一旦双方不能进行合资经营，在五(5)年之内合作生产被迫终止时，甲方确认向乙方支付技术秘密费用的剩余部分。若出现上述情况，对支付技术秘密费用的进度和方式由双方在通常时候予以协商。

4.1为有利甲方的外汇平衡，乙方同意甲方生产12v—400ze□12v—600zc中速船用主机返销给乙方。

4.2上述订单的总价必须保证不低于甲方每年向乙方反付购买零部件所需费用总额的\_\_\_\_\_ %。乙方同意在甲方补偿能力扩大及乙方需求扩大的前提下，其补偿的百分比可以不受限制。

4.3甲方将以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产品，其品种、数量、交货期等将由双方在每批合同中商定。甲方产品必须符合乙方的标准。

4.4乙方要求在甲方接到上述产品图纸后立即试制12v—4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首批产品各一台将分别在双方进行试验，在试验合格的基础上乙方要求甲方于\_\_\_\_\_年内提供12v—4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_\_\_\_\_台。其价格、交货期在签订正式合同时商定。

第五条保证

5.1乙方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所供应的资料应是最新技术的代身，其内容和甲方目前使用的完全一致。

5.2乙方保证所供资料是完整的、正确的、清晰的。

## 第六条税费

6.1凡因履行本合同需缴纳的一切税收，发生在甲方方以外的均由乙方承担。

6.2凡因履行本合同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发生在甲方以内的均由甲方承担。

## 第七条商标

7.1甲方有权使用乙方商标和合同产品的序号。甲方将下列商标标明在甲方所生产的合同产品上。

7.2甲方制造的铭牌、报价单、技术规格书、广告、说明书、样本等，凡是合同产品均以甲方名称来表示。

## 第八条包装

8.1须用坚固的木箱包装，适合长途海运、防湿、防潮、防震、防锈、耐粗暴搬运。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卖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或损失。

8.3装箱单两份，注明毛重、净重、尺码和所装货物每项的品名和数量。

## 第九条人力不可抗拒

9.1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或其他双方同意的事件而影响执行合同时，双方同意延长合同期限，延长时间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9.2 责任方应尽快将发生的人力不可抗拒事故的情况用电报通知另一方，并在十四(14)天以内以航空、挂号信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交给另一方确认。

9.3 受人力不可抗拒事故延续到一至二十(2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合同继续执行的问题。

## 第十条 仲裁

10.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已经协商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则提交仲裁解决。

10.2 仲裁地点在瑞典斯德哥尔摩商会。

10.3 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0.4 仲裁费用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0.5 除了在仲裁过程中进行仲裁的那部份外，合同的其余部分在仲裁期间仍继续执行。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双方代表在\_\_\_\_\_正式签字，自签字之日起1周内本合同应经有关部门批准后生效。

11.2 本合同以英文书就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式两份。

11.3 本合同有效期见第十一条所述。

11.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份，与正文有同等效力。

11.5双方在本合同生效前交换的所有文件、函电等在本合同生效的同时自动失效。

11.6本合同只能根据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书面文件进行变更、追加或修改。

11.7在执行合同期内双方的通讯均以函电进行，书信往来一式两份。

第十二条法定地址

## 贸易经纪合同 贸易合同优秀篇九

乙方：

丙方：

### 一、总则

1、“授权代理商”发展的下级经销商称为“授权专卖商”，经乙方对丙方的考察及向甲方的申请，甲方授权丙方为“电脑授权专卖商”，丙方专卖资格授权期为签约之日起至年月日止，期满后本协议自动作废。丙方在授权期内有权使用以上名义进行电脑产品合法商业活动。

2、乙方对丙方的销售运作进行规范化管理，及时向丙方供货，并协助丙方在授权区域进行电脑业务的拓展。

3、丙方如实情况填写《电脑授权专卖商注册登记表》，并向甲方提供本年度经过工商部门年检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及法人代表、总经理身份证的复印件。如有变更，应在10天内提交书面变更说明及变更后的相关证件。

4、丙方有权对甲方或乙方的工作(市场秩序、市场推广、商

务、产品质量、客户服务等)作出评价和投诉。

5、丙方有义务提高电脑的市场占有率。在经营活动中须维护和提升甲方及产品的形象，在广告宣传及其它商业活动中，丙方禁止使用“电脑总(独家)代理”、“电脑销售中心”等具有排它性文字。

## 二、销售政策

1、价格：丙方从甲方或乙方的提货价(经销价)统一规定为：甲方制订的经销价，乙方有权从甲方获取经销价。

2、价格秩序：甲乙丙三方有责任共同维护电脑的市场秩序及市场形象。丙方在销售甲方产品时，若违反甲方制定的价格管理制度，扰乱市场，损坏甲方或乙方的利益，甲方与乙方将视情节对丙方进行警告、扣罚违约金、停货、取消专卖资格。电脑的零售让利(含赠品等变相降价)不准超过50元。

3、销售统计：丙方从甲方或乙方购进签约产品，提货量计入乙方销售业绩。丙方每月2日前向甲方填报经过乙方确认证明的上月总提货量，作为甲方向丙方提供市场支持的重要依据。

4、销售奖励：为调动销售积极性，甲方将与乙方协商制定给予丙方的返点基数，返点金额由乙方承担。

5、丙方从乙方提货，运输费用由乙方与丙方协商解决，乙立负责丙方的价格保护、样机政策等相关支持。

三、商务政策(丙方原则上从乙方进货，若的确因为降低运输成本等原因，经乙方同意，丙方可从甲方进货，下列条款仅适用于丙方从甲方直接进货)

1、订货：当丙方向甲方订货时，须填写“电脑订货单”，同时须有乙方的确认。

2、付款;甲方坚持款到发货的原则,丙方在提货前将现金或支票交付甲方,或将付款凭证(汇票、电汇)传真给甲方,甲方收到货款之后即安排发货。

3、价格保护;甲方产品价格调整时,由乙方对丙方在调价前4天所进降机型给予价格保护。

4、运输:甲方承担从甲方到丙方所在地到岸价的货物运费,具体运输方式由甲方确定。

#### 四、服务政策

1、乙方负责建立“电脑授权维修中心”,对丙方所售出的电脑产品提供售后维修服务保障。乙方可根据下属“授权专卖商”的实力、销售业绩、所处地域设立“电脑授权维修站”(由甲方客户服务部进行考核授权)

2、乙方负责向丙方及其用户提供电脑产品的技术咨询与指导。

3、丙方在用户购买时,向用户准确宣讲电脑产品的维修服务政策。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质量。如对乙方的授权服务机构所提供的售后服务不满意,丙方可以向甲方进行投诉。

(以上条款的详细内容见电脑售后服务体系)

#### 五、市场推广政策

1、形象宣传:丙方在进行广告宣传时,不得违反甲方企业标识的使用规定。

2、市场投入:甲方按照市场投入计划,可根据乙方的申请对丙方所在市场进行市场投入,配合丙方开拓当地市场。

3、市场支持：如丙方销售业绩比较突出，乙方可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可以提供一定的市场支持，包括定期定量的各类宣传品资源分配，用于电脑的市场推广。

4、经甲方批准的项目执行后，丙方凭批准的申请表、完整的广告宣传正本、宣传活动照片及符合甲方要求的费用发票、相关合同副本向甲方报销，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报销。在一个月不办理报销者，责任由丙方自负。

## 六、法律效力

1、保密条款：在甲、乙、丙三方合作关系存续期间，必须对有关的保息保密，信息包括产品价格、销售计划、客户清单、财务信息、技术秘密等。未经双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四方泄密。

2、本协议解释权在甲方。

3、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本协议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

乙方：

丙方：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